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總部食物及衛生局  
Food and Health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本函檔號 Our Ref : FHB/H/16/123  
來函檔號 Your Ref : CB2/PL/HS

電話號碼 Tel : 3509 7950  
傳真號碼 Fax : 2840 0467

香港中區立法會道1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秘書  
林偉怡女士

林女士：

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會議  
香港預防及控制 2019 冠狀病毒病的措施

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在 2020 年 4 月 8 日的會議上，曾討論香港預防及控制 2019 冠狀病毒病的措施。我現提供以下補充資料：

- 一、由 2020 年 3 月 25 日至 4 月 7 日期間所錄得的 2019 冠狀病毒病輸入個案宗數，並按相關病人在抵港日期前 14 天內任何時間曾到訪的國家或地區列出分項數字，以及其各佔入境旅客總數的百分比。(見附件)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謝雅立  代行)

2020 年 4 月 23 日

副本送：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辦公室

衛生署

(經辦人：姜梁詠怡女士)

(經辦人：鄭守崗先生)

(經辦人：黃加慶醫生)

有關 2019 冠狀病毒病個案來源的回應

截至2020年4月23日，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共錄得1 036宗2019冠狀病毒病個案，包括1 035宗確診及1宗疑似個案。當中，722宗個案(69.7%)在病毒潛伏期內有外遊記錄，主要曾到訪的國家／地區表列如下—

國家／地區	個案數目 <sup>註</sup>
英國	401
美國	84
法國	46
瑞士	36
加拿大	33
西班牙	26
日本	21
中國內地	20
荷蘭	20
德國	14
秘魯	14
埃及	12
菲律賓	11
阿聯酋	11
奧地利	10
印度	10
印尼	10
芬蘭	9
新加坡	9
泰國	9
玻利維亞	8
土耳其	8
澳洲	7
巴西	7
瑞典	7
阿根廷	5
智利	5

摩洛哥	5
葡萄牙	5

註：

1. 部分個案曾前往多於一個國家／地區，因此上表數字相加後並不等於總輸入個案數目。
2. 以下國家／地區曾有少於五宗確診個案於潛伏期內到訪：丹麥、冰島、南非、愛爾蘭、比利時、古巴、捷克、老撾、澳門、馬來西亞、墨西哥、新西蘭、不丹、保加利亞、希臘、以色列、意大利、哈薩克斯坦、盧森堡、馬耳他、尼日爾、尼日利亞、挪威、巴基斯坦、波蘭、卡塔爾、俄羅斯、斯里蘭卡、台灣以及烏克蘭。